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赋予的权利，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实现了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公司董事会率领经营管理层与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年度工作计划，较好的完成了各项任务，现将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及 2020 年度工作计划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一）2019 年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成果

1、主营业务范围：高导热石墨散热材料的开发、制造与销售。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

2019 年主要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8,399,243.47 元，比上年上升 1.16%；实现净利润-46,459,483.51 元，比上年下降 191.23%。2019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 19.46% ，比上年下降 3.49%。

（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

2019 年末资产总额为 1,764,719,133.69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427,408,955.47 元，上升了 31.96%；同期负债总计 847,917,409.6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470,124,800.46 元，上升了 124.44%。

（三）股东权益

2019 年末，公司净资产为 916,801,724.03 元，较上年下降了 42,715,844.99 元。

（四）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投资情况

1.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通过香港子公司在韩国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碳元香港出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碳元韩国，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碳元绿建投资 220 万元与南京凯信卓达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

下简称“凯信卓达”）合资设立新合伙企业绿建元卓，碳元绿建占比 55%；碳元绿建投资 330 万元与绿建元卓、凯信卓达合资设立碳元励华，碳元绿建占股比 33%，绿建元卓占股比 40%。

3.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碳元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碳元光电与东莞市久公百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久公百实业投资”）、自然人李勇及自然人罗毅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碳元博恩，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其中，碳元光电占股比 55%。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总结

（一）加强公司内部运作效率，完善各项制度

随着企业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内部控制的重要性日益增长。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各项制度不断完善，并监督其在日常活动中的执行情况，保障了公司运作的稳定，提高了管理团队的效率，使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有效保护。

（二）2019 年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

1. 2019 年 2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1）审议《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4）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5）审议《关于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追认的议案》
- （6）审议《关于 2019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审议《关于公司拟通过香港子公司在韩国设立境外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2019 年 4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1）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4) 审议《关于 2019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16) 审议《关于提议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19 年 5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资设立孙公司的议案》

4. 2019 年 5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9 年 7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次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6. 2019 年 8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19 年 10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 2019 年 11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碳元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控股孙公司的议案》

9. 2019 年 12 月 1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名单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2019 年 12 月 2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1) 审议《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锁条件已达成的议案》

(三)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2020 年度主要工作

2020 年，董事会将继续本着勤勉尽责、严格自律、诚实守信的态度，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科学治理，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肩负起全体股东赋予的职责，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创造股东、企业、员工共赢局面。

碳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